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

地址：11677臺北市文山區汀州路四段88號

聯絡人：陳又瑄

電話：02-7749-6499

電子郵件：lilychen10636@ntnu.edu.tw

受文者：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9月11日

發文字號：師大光電字第109102332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校辦理教育部行政協助『STEM+A課程導向數位自造教育扎根計畫(II)-子計畫/科學與科技課程導向數位自造教育扎根計畫(II)』淡水區域基地小聯盟109年9月份共備研習，擬邀請貴校邱昭士老師至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小擔任微課程授課講師，敬請貴校同意本次參與講師公(差)假登記暨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109年1月9日教育部臺教師(三)字第1080182608A號函辦理。

二、本案依計畫執行辦理基地小聯盟共備研習，本次課程資訊如下：

(一) 研習時間：109年9月15日(星期二)下午13時30分至16時30分。

(二) 研習地點：新北市淡水區新興國民小學電腦教室二(新北市淡水區新興街123號)。

(三) 研習內容：聯盟衛星學校推薦講師微課程授課與分



享。

三、敬請貴校同意本次參與講師公(差)假課程暨排代。

正本：新北市三重區碧華國民小學

副本：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本校光電工程研究所



校長 吳正己

裝

訂

線

